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渭南分行客户经理协理及行政助理外包服务
项目公开征集供应商公告

(招标编号: ZXGJ-ZB14-2025-006)

项目所在地区: 陕西省, 渭南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渭南分行客户经理协理及行政助理外包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自筹 100%, 招标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规模: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渭南分行客户经理协理及行政助理服务外包, 具体服务内容及标准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2.2 项目服务地点: 交通银行渭南分行办公大楼及相关营业网点。

2.3 采购有效期: 3年, 合同一年一签。

2.4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渭南分行客户经理协理及行政助理外包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渭南分行客户经理协理及行政助理外包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供应商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非独立法人单位应提供其上级单位提供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本项目授权书及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资料等;

3.2 供应商财务核算规范, 具有良好的资金实力和财务状况, 提供 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至少包括审计报告正文(注册会计师签章页)、资产负债表、损益表(利润表)、现金流量、会计报表附注)以及 2024 年加盖公章的财务报表; 若供应商为本年度新成立企业, 可提供最近一期加盖公章的财务报表;

3.3 供应商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

3.4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六个月内任意一期缴纳税收和社保的证明材料）；

3.5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近3年内未因违约或违法行为被交通银行取消投标资格，且没有被清理退出交通银行集中采购供应商库的记录，如果被列入交通银行供应商黑名单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提供承诺函）；

3.6 供应商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当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有关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提供网络查询截图，加盖公章）（招标人和招标机构有权根据评标需要，在评标现场对本条款的相关要求进行网络查询核实，并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查询情况予以评判）；

3.7 供应商须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代理机构（提供承诺函）；

3.8 供应商须承诺，招标人在其本国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时，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相关的任何争议。如果有任何因招标人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或服务而提起的侵权指控，供应商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提供承诺函）；

3.9 供应商不将本项目招标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分包转包（提供承诺函）；

3.10 供应商应保证完全遵守招标人有关安全保密条例，并保守招标人的商业机密（提供承诺函）；

3.11 供应商必须从招标代理机构获得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否则不能参加本次招标；

3.12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由其控股的子公司，不得在本项目中同时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年02月12日09时00分到2025年02月18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4.1在线获取，本项目在线注册、发售并下载磋商文件，凡有意参加磋商者，登录“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注册、购买并下载电子磋商文件（提示：请供应商考虑完成在线注册、报名审核所需的时间成本，各供应商须在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将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公开征集供应商公告中“合格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规定的资质证明材料（即附件1），以扫描件形式上传至《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对于不符合“合

格供应商的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将报名审查不通过。符合“合格供应商的资格条件”的供应商，系统审核通过，可在支付文件费后获取磋商文件。确保在磋商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成功购买下载磋商文件）。如有疑问可拨打平台统一服务热线 400-092-8199，或中昕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部 029-81317379-606 咨询；

4.2 磋商文件售价：300 元/套，（文件售后不退）；

注：1) 对于不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的供应商，将不对其发售竞争性磋商文件；对于已获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我们不承诺其满足了供应商资格要求，最终评判以评审小组的评审为准。2) 请供应商在报名后 3 个工作日内在交通银行智采平台供应商门户网站 (<https://bocom-gys.bankcomm.com>) 完成注册，详情请登录门户网站查阅《供应商门户操作手册》；完成注册后，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反馈注册结果，截图路径为登录后点击基本资料显示“基本信息”的截图，且“服务分行”中必须选中“陕西省分行”（网站通过注册审批的截图发送至 543417061@qq.com 邮箱）。因投标人未注册影响后续流程办理的，后果自负（已注册审批通过的供应商无需此要求）。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2 月 25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西安市未央区凤城十二路与文景路东北角首创·禧悦里 25 栋 A 座 16 层第一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2 月 25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西安市未央区凤城十二路与文景路东北角首创·禧悦里 25 栋 A 座 16 层第一会议室

七、其他

本项目征集公告及变更公告（如有）将在《陕西采购与招标网》、《金采网》、《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同时发布，潜在供应商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供应商因自身贻误导致对本次竞争性磋商有所影响的，责任自负。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财务管理部。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

地址：西安市新城区西新街 88 号

联系人：仪倩

电 话：029-8765329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昕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未央区凤城十二路与文景路东北角首创·禧悦里 25 栋 A 座 16 层

联 系 人：同秀秀、王超、王涛、蒙蒙、李博飞

电 话：029-81317379-606

电子邮件：54341706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同秀秀（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